

最新史记读后心得收获(模板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史记读后心得收获篇一

早闻史记这本书的大名，这个暑假妈妈就给我买了《史记》。这本书分为本纪、世家和列传。列传里还有我们学过的课文《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看完了史记，我最喜欢淮阴侯列传和李将军列传。

先说淮阴侯列传，淮阴侯指韩信，小时因贫穷而无钱买饭，曾多次前往南昌亭亭长那里要饭吃，可亭长却不给他饭吃，又有一位屠户侮辱韩信，说他胆小怕事，又说：“你要不怕死，就刺死你。若怕死，就从我胯下爬过去。”韩信忍受屈辱，于是匍匐了下去。

后来韩信随项王打仗，韩信频频向他出谋略，可项羽不听，于是他归顺了汉王。到了汉王那里，丞相萧何十分欣赏他的才能，推荐给了刘邦，刘邦不像项王一样不采取韩信的方法，而是采用了韩信的方法，最后才征服了天下。可韩信没听萌通的建议，导致最后被吕后诛杀他们家的三族。

再说说李将军李广，他善使箭，多次抗击匈奴。因为箭法厉害，所以斩杀敌人首级甚多。

令我印象最深的是李广射石头，因为李广喜欢打猎，有一次，他打猎看到一只老虎，便挽弓搭箭射向老虎，箭射了过去，一看居然是石头。后来又试了几次，均未射进。后亦有句佳话叫“精诚所加，金石为开。”后来水浒传里的花荣因为射箭好叫小李广花荣。

这本书，司马迁以讽刺的手法讽刺了当时的天子昏庸无能，贪财好色，腐败无能。被鲁迅成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看完这本书真是受益匪浅！

史记读后心得收获篇二

《史记》记载了中华民族的艰辛历程，讲述了从征讨蚩尤到尧舜禅让再到汉武帝三千多年的社会发展过程，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有关《史记》读后感心得初中生，欢迎大家前来阅读。

翻开史记，我们可以看到从黄帝时代至西汉初年间这三千多年的历史，领略司马迁卓绝的智慧，惊人的毅力。那些帝王诸侯，文人骚客，像过客一般，在历史这条源源不断的长河里，留下了自己创造的精彩时刻。

司马迁出生于宦官世家，爷爷与父亲都为史官，自幼受到他们的熏陶，自己最后也成为一名史官。也因此有了后来流芳百世的佳作《史记》。史官的主要职责是记录君王的言行，加以整理，最后整理记载史书里，那是必要说记载历代帝王政绩的十二篇本纪和围绕帝王生活的表。在本纪中司马迁用客观理性以及正直的态度去记述了百余位皇帝的兴废成败。

首先他便控诉了夏，商纣等无德暴君，并对尧舜禹等圣明君主进行了赞扬。读完这部分我体会到司马迁以为治理国家应以仁德来治，让百姓充满仁爱，相互信任，和谐美好的生活。他还引用了孔子名言，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其意就是想表明，施政人应怀善，以德服民，而不应用酷刑来欺压百姓。

史记之中记述的帝王有上百位，其中是我印象深刻的莫过于汉文帝——刘恒。他是司马迁心中最接近德政服人的明君。而汉文帝给我塑造的形象是以德服民，重视民心所向，体恤天

下苍生百姓，谦虚。而最让我深刻的是他时常诏就让我来说他的光荣事迹，据史记记载元后六年，天下大旱，多地又遭遇蝗虫灾害，粮食颗粒无收。他立即颁发诏令减免百姓粮食上供，并且还打开粮仓，救济灾民。汉文帝刚即位，就下诏取消了连坐法和诽谤罪，使百姓们大胆的张开嘴双花，重获言论自由，不必在每天担心说错话而入狱。因内刑太过残忍，他亦将其取消。汉文帝每遇天灾，都会先诏罪自己，反省自己的行为是否违背道德。在他即位的二十多年间从未修过皇宫内院，连修建陵寝都是依山而建，尽量节省民力，下葬品也多为陶瓷。

史记，被鲁迅称为“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其写书目的就是探索治国之道。它不仅仅是一部帝王统治史，更是一部为厚实帝王统治提供资料的教科书。

学习古代文学史的时候，有一句话令我印象深刻——“隐忍以就功名，为史公一生之心”。这是明末清初著名文学家、批评家金圣叹对《史记》的评价。我想，金圣叹应当是司马迁的知己了。他在评价《屈原贾生列传》中说司马迁“借他二人生平，作我一片眼泪”。我虽不是金圣叹那样才华横溢的才子作家，但翻开《史记》也是多有感动。

一段文字流传千古，依旧动人心弦。这本身就是一段传奇。

深入的学习了解司马迁其人和其书之后，我决心要认真品读《史记》。不仅是因为想要学好古文学和古汉语，绕不开《史记》。更是因为司马迁这位历史名人给我带来的精神上的震撼，我想我必须要仔细的阅读《史记》。只有真诚的阅读，能够带领我们透过文字，去感受那个时代一位史学家刚正不阿的文人风骨、经世济民的士人情怀。太史公学通天人，会贯古今，用开阔的视野，描述历史发展的进程，探究历史发展的因果规律。他的这一思想来源于中国传统的儒家思想，同时也用实践为后世的史学家验证了学兼天人，贯通古今的观念。

这是一本“善善恶恶”之书。太史公在自序里就说“善善恶恶，贤贤贱不肖”。司马迁在书写历史的同时，也会褒贬善恶，表达自己的立场。他继承了孔子“寓褒贬，别善恶”的传统，以笔为刀，惩恶扬善。汉代杨雄也曾评价司马迁说“不虚美，不隐恶”，他赞扬的就是《史记》的实录精神，不仅为我们真实的记录历史事实，还敢于表达作者对于历史事件的真实评价。自从《史记》被誉为“实录”之后，这种求实精神就成为了大多数史学家毕生追求的目标，后世逐渐形成了“求实直书，书法不隐”的优良的史学传统。

灯下读《史记》，当读到荆轲刺秦的故事时，不禁抚卷长思，感慨不已。

天空布满了厚厚的乌云，如同千吨巨鼎系在毫发之上，危悬在我的心头；瑟瑟秋风，如同封存了千万年的寒冰，令我手足冰凉。

我是荆轲，是此番前去刺秦的侠客，亦是拯救大燕国的勇士！

我虽非燕国的子民，却胸怀着一颗报效燕国之心。如今，秦欲亡我大燕，置大燕于岌岌可危之地，大丈夫，岂能坐视不管！

我愤怒的心如同深埋在火山底滚烫的熔浆，带着大燕子民的满腔热血，带着他们的国仇家恨，带着千万战死沙场的燕兵的英魂冲了出来，冲碎了悬挂在我心头上的千吨巨鼎，融化了令我寒战的万年寒冰！

舞阳手持地图卷，紧跟在我身后。我手捧着将军樊於期头颅的铁函，心情低沉。樊将军，你虽是秦国的叛将，却是大燕的烈士，你为了此番刺秦的行动能够成功，竟不惜拔剑自刎，你用你那沾满了自己鲜血的利剑，宣告世人：你非贪生怕死怕死之辈！你用你的躯壳告诉我：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

在这烽火连天的岁月里，我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对我而言，生亦何欢，死亦何惧！

但，我也有着血肉，在这生命最后一程，我又何尝无半点留恋之情？我昂首望了望天空，依旧乌云密布，仿佛同此时我的心情一般，压抑而又惆怅……我感到空气在凝固。

一曲筑音激越而起，方才密布的乌云渐渐被拨散开来，南飞的雁排成“人”字缓缓飞过。我的知音高渐离此时正在河岸旁为我送别。我含着泪，环视着四周为我送别的人，欲言又止。沉默了片刻，我忽然和着渐离的节拍，昂首挺胸，对着秦地的方向，引吭高歌：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渡过冰寒的易水，我同舞阳来到了河对岸。怀着一份留恋，我回首望了望：天是那么的蓝，两只欲南飞的孤雁在燕城上来回盘旋着，久久不肯离去。远山如黛，遍地霜寒。送行的人群依依相随，白衣如雪。筑音转为低咽，悲壮而凄恻。

一个文人在遭受了莫大的屈辱以后，能够忍辱负重，完成了一部伟大的史学著作。此后的几千年里，这部伟大的著作，如一座高耸的丰碑，屹立在中国文学和历史的长河之中。这个文人就是司马迁，而这部无与伦比的史学著作就是《史记》。

虽饱受命运的捉弄，但值得赞叹的是，在那般恶劣的境况下，司马迁为了完成《史记》，忍辱奋进，付出了超出常人的数倍心血，终于完成了被鲁迅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因此，我由衷地敬佩司马迁先生，他的执着，他的毅力，他的韧性，也和他的作品同样受人景仰。

文中《鱼肠剑》的故事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故事里吴王的手下公子光想篡位，成为皇帝。于是和伍子胥物色到

的一位勇士专诸一起商讨计划。终于，等到了这一年，楚平王逝世，楚国对外戒备有所松懈，吴王就发派精兵攻打楚国，这样一来，吴王在吴国的势力就减弱了很多。公子光叫来专诸，让他去刺杀吴王。这天，公子光把吴王请到家里盛情款待。酒席上，吴王身旁有亲兵手持长矛守护，吴王以为自己很安全，就不停地接受着公子光的敬酒。在吴王醉酒时，公子光就假装脚伤复发，先躲进暗室。后来专诸端上一盘鱼，走到吴王面前，抽出藏在鱼腹中的匕首刺向吴王，吴王当场毙命。专诸被一拥而上的守卫杀死了。公子光见行刺成功，最后自立为新的吴王。

专诸早就知道行刺基本上有去无回，但他还是去做了，他一心为着公子光，甚至献出了生命。他十分忠诚，所以我十分喜欢专诸这个人物。

《史记》中每一个人物都刻画的如此栩栩如生，主要是司马迁在文中倾注了丰厚的情感，融入了对英雄的讴歌，使它充满了强烈的爱憎之情。本来一个史学家记述历史，只要求客观的，公正的记述，不要求抒发情感。然而读《史记》，你会很容易的跟着司马迁的思绪，为那些泪满襟的悲剧英雄感动，惋惜；又为那些奸佞的小人愤慨，汗颜。

所以读像《史记》这类的经典史学著作，首先要学会领悟人生，才能更好的去体会司马迁的心理感受，以及他对人生的看法。这也正是我读《史记》之时，最大的收获所在。

作为中国人的后代，我们感到荣幸。这是一个有着优秀传统的神秘国度，一个有着伟大事物和伟大宝藏的伟大国度，一个有着杰出人物的古老文明。圣贤给我们留下了浩瀚的古代经典。作为后人的后代，我们在浩瀚的书海中寻找古代圣贤的踪迹，感受着过去的惊险，思考着过去的烦恼。作为一个中国儿女，看了《史记》，真的感受到了3500多年历史中的豪迈，悲壮，苦涩的情怀。然而，在“少年不知愁滋味”的同时，他们也体会到了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

我敬孔子，惧霸王，赞，奉，笑君王，恨，气死韩信，怜李广。读书、读史、读人，也是一种精神的解读，如苏武牧马的爱国与坚忍，张謇使命的刚毅与无畏，陈胜与出兵的大义与坚忍。尝遍整本书，我心中只有一个人可以被形容为英雄——项羽。没错，就是那个被四面围攻自杀的孤独男人。鲁迅先生曾写道：中国从来没有几个失败的英雄，没有几个坚韧的抵抗，也没有几个敢于独自战斗的勇士。但我觉得项羽是个例外。他被汉军围困。一个人杀了上百个敌人，战斗到死。吴江亭长尊称他为英雄，请他渡河东山再起。但是，“颜鹄知天鹅之志”，“宁死不屈”，一个人怎么能苟且偷生呢？于是，他成就了一代霸主的悲情，留下了永恒的仇恨。但刘邦违反gap与和约，成了他一生不可磨灭的污点，不顾兄弟情，做了刽子手。对他来说，项羽只是一个漫长而虚幻的过渡之梦。当你醒来，世界就在眼前。对我来说，他只是一个为权力而活的枭雄。输赢，战争成了拯救之道。英雄和枭雄在风口浪尖上竞争无数次，一个的失败意味着另一个的成功。但是英雄不管穷富，不求名利。他们所要追求的只是“正义”二字，只是为了黎巴嫩人民和江山之国的安全。姬昌父子揭竿而起反对商业，为了翻炮的惩罚所造成的无辜而悲惨的谋杀，为了不让毕干的绝对忠诚付诸东流，为了维护世界秩序，国家需要一个像周武王这样的领袖。相反，淮南王常陆迷恋权力，不满现存的封地，引发战争。最终，他只是一条糟糕的“河龙”。

历史，这个世界，一次次模糊了我的视线；一百遍，人情冷暖，思绪一点点冻结。但我从未怀疑过这个多彩的世界。重耳流亡生活了19年，但他最终登上了王位，名垂青史。勾践终于报了灭国之仇；孙臆满脚写《孙臆兵法》；流放蜀国，留下《吕氏春秋》。生与死，正义与邪恶，战争与和平，事物总是有两面性的。我相信上帝的正义。古今多少事都是笑话买单。

史记读后心得收获篇三

__文学家鲁迅曾经说过：《史记》是“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在寒假里，我阅读了《史记》，想与大家分享一下我读完这本书后的感受。

《史记》是__历第一部纪传体通史，位列“二十四史”之首。内容涉及哲学、政治、经济、文学、美学、天文、地理甚至医学占卜等方面，几乎囊括了当时人类思想活动的全部内容，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鸿篇巨著。司马迁以酣畅淋漓的笔触，浓墨重彩地展现了无数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他将历史、人物和主题统一起来，以“不虚美、不隐恶”的客观态度记述历史，字里行间流露出一种积极进取的精神和一股浩荡于天地之间的凛然正气。

读完《史记》，我百感交集，史记中形形色色的人物使我彻夜难眠，我从《史记》中汲取历史中的教训与成功的秘诀，从而使我对历史的态度发生了改变：一开始我认为历史具有一种高不可攀而不可侵犯的尊严，是史学家才会研究的东西，学习历史仿佛离我们这些小学生很遥远；读了它之后，我觉得历史近在咫尺，与我们息息相关。《史记》也早像“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一样家喻户晓。

我闭上眼睛，感慨万千，仿佛自己回到了古代，看见司马迁在监狱中生不如死的样子，但他却化悲愤为力量，更加努力地写《史记》。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如今，《史记》已家喻户晓，十分出名。睁开眼睛看看现在，早已不见像司马迁一样的人。每天睡醒了吃，吃完了睡，还不分时间地玩手机，生活与猪没什么区别。我们常常在日记和作文中矫揉造作，说什么以后要认真学习，不碰电子产品，但我们当真做到了吗？我想，应该没有多少人能实现自己的承诺吧？就连我自己也没有。寒假开始的时候，我曾经许诺尽量少碰电子产品（除了学习），但我整天抱着个手机，百无聊赖地翻看视频，生活变得十分无聊。还说什么每天积累五个英语单词，

背诗什么的，统统没有实现。

其实想想看，自己和古代人比起来，有什么不一样？我细思恐极——社会在进步，人们的思想竟然在退步！似乎我们都像古代人，好好学习就能成为君王，而得过且过，就算当上了君王，也是一个昏庸无能的皇帝。所以，读史可以鉴古今，知往来，更能发人深省！从学习方面想，好成绩是靠自己争取来的，就像启一样，用自己的实力取得君主之位。从为人处事方面想，学会与人交流，宽以待人，才能像舜一样，成为受人拥戴的贤君。

总之，“以史为鉴，可知兴替”。如果把历史当作一面镜子，就可以知道世代历史的兴衰治乱的规则，在为人处世中牢记相关的道理，成为一个更加优秀的君子！

史记读后心得收获篇四

在这个愉快的寒假中，我读了一本书，名字叫，《史记》。

《史记》是汉朝的司马迁编写的，里面记载了汉朝以前的朝代变化，其中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李广和屈原。

李广一生身经百战，箭法十分准。而且也从来不摆将军架子，如果缺水少粮，士兵还没喝完水，他就不喝，士兵还没吃上饭，他也不吃；因此，得到了士兵们的尊敬，士兵都愿意为他拼命。再想想我们，当了一个干部，就光指挥别人干事，自己却什么事也没有，而且，一遇到紧急状况，只顾自己，哪会为别人着想？李广与下属平起平坐的精神令我敬佩。

屈原是一位大夫，他出淤泥而不染，虽然遭小人陷害，却依然爱国敬君，后来，因为走投无路，只好抱起一块大石，跳进江中。他出淤泥而不染、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精神和他美好的品质令我敬佩不已，如果换做我们，大家都做什么，我也做什么吧，没有主见。记得有一次，上课铃响了，老师久

久没来，几个调皮的同学站起来做鬼脸，这一闹，全班都热闹起来，再也没人趴在桌子上静息了，看来，我们要向屈原好好学习，做一个有主见有自己想法的人，不要别人做什么自己就做什么。

《史记》让我认识了历史上的一些好人与坏人，让我了解了历史，更重要的是让我明白了道理，我以后会向上面一些优秀人物学习，做一个佼佼者！

史记读后心得收获篇五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聪明的，你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与灯光为伴的我细细品味着散文大师朱自清先生为我们呈现的这道文学大餐——《匆匆》。

以前，为了描写时间之快，总是喜欢引用一些诸如“流年似水，光阴如梭”，“时光像白驹过隙”，“逝者如斯夫”之类的语句。如今，读了朱自清先生的《匆匆》，又站在时间寂静的中心，才发现岁月的惆怅不是仅仅用那些字眼就能轻易表达的。

又有没有虚度宝贵的年华呢？

天天过着日子罢了，天天背着书包罢了，天天上着课罢了，天天闹着玩罢了，天天写着作业罢了……除了这些，还有什么呢？睡觉？！徘徊？！还是憧憬着遥不可及的海市蜃楼？！

恍惚间觉得自己好可悲啊，长这么大了却从来没有过“岁月催人老”的感慨，更别说“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的理想了。不过那些到了古稀之年的老人们，似乎比谁都对时间的飞逝了解得透彻。他们会经常很激动地教导下一代要珍惜大好时光努力读书，不要让自己来到这个世间白白走这一遭。也许，等我们有了亲身体验，老了以后也会这样的吧。

读着《匆匆》，回首以前那些空虚的日子，脸上有一种被火灼伤的疼，心里也不免生出几分惭愧。朱自清先生是现代负有盛名的散文作家，深受人们的尊敬。可是他仍然认为自己虚度了此生，那么，我呢？似乎从未有过反省吧？如今，我领悟到了时光的可贵，也再不会让一分一秒的时光从我手中溜走。不再留恋花开的美丽，紧紧抓住时间的手，多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让人生更加精彩！

记住，时间永远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惜时吧，时间是你唯一的财富。